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進修學院  
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課程學分班  
放棄薦送錄取資格聲明書

姓名 (請以正楷填寫)		班別	114年度「中等學校閩南語文 教師在職進修第二專長班」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公)： (手機)：
放棄錄取 原因			
<p>本人經由國立彰化師範大學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學分班招生並已詳閱公告，現因故自願放棄錄取資格，特此聲明。</p> <p>此 致</p> <p>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進修學院</p> <p style="text-align: right;">_____ 錄取生簽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 年 月 日</p>			
<p>※注意事項</p> <p>錄取名單公告後，正取生、已遞補之備取生及備取生因故欲申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者，需填妥本聲明書，於規定期限內掃描簽名後檔案發信至 <a href="mailto:wenchin12@cc.ncue.edu.tw">wenchin12@cc.ncue.edu.tw</a>，信件上請註明「114年度中等學校閩南語文教師在職進修第二專長班辦理資格放棄申請」。</p>			